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淄博市二级保护古树名录的通知

淄政字〔2023〕70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古树名木保护，提升古树名木历史文化遗产力，根据《山东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有关规定，全市共认定二级保护古树 277 株，现予以公布。

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古树管护责任人要进一步加强加强对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管护主体责任，确保古树保护措施落实到位；要加大宣传保护力度，注重弘扬古树文化，提高全民古树保护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和保护古树的良好氛围。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